

证券代码：870992

证券简称：中百信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992	中百信	2023年7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23 号量子银座 4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拟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拟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公司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上述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项办理完结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唐勇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23 号量子银座
4 层 409 联系电话：010-8235885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百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